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KBN Ltd.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0

**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業績乃根據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編製，而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營業額增加10%至11.26億港元。
-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增加15%至4.82億港元。
- 由於有關再融資的一次性融資成本及上市開支(合計1.60億港元)的影響，本集團於期內錄得4,700萬港元的虧損，而去年同期則錄得1,100萬港元的利潤。
- 經調整淨利潤增加29%至1.60億港元。
- 由於我們是在中期期間後進行首次公開招股(「首次公開招股」)，董事會建議不派發中期股息。我們的股息政策是按不少於相關期間經調整自由現金流的90%(以100%為目標)派付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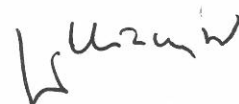
給股東的信

各股東：

矢志不移地持定核心目標及管理信條，是我們實現長遠增長的關鍵。

若我們沒有向着核心目標——「成就香港更美好家園」而真誠奮鬥，敬請申斥我們。

若我沒有以身作則，力行我的管理信條——G.O.D.：付出而非領受(Give)；客觀持平作決策(Objectivity)；以及家庭優先、工作隨後(Daddy)，敬請申斥我。



楊主光
行政總裁及持股管理人員

我們於2015年3月完成首次公開招股，深感榮幸之餘，亦明白任重道遠。我們是香港少數並非由家族管理層掌舵的上市公司。由於全體管理團隊只擁有公司少數股權，所以我們是真正代表著公司多元化股東基礎的代管人。

我們的管理精神建基於「分佈式價值創造」，核心理念是呈獻打破常規的效益，為客戶創造價值。我們相信，若我們能夠為客戶、股東及身為持股管理人員的我們帶來欣喜，我們公司日後將交出亮麗的成績表。

我們的策略是繼續專注於公司最出類拔萃的強項——提供最佳的龐大光纖管道(Big Fat Dumb Pipes)，支援其他合作夥伴充份使用我們的光纖網絡，為客戶送上精彩紛陳的終極視聽體驗。舉例而言，環顧全球，規模和專業知識遠勝我們的內容供應商大不乏人，這正是我們縮減旗下網絡電視業務規模，放手交由全球應用服務夥伴提供精彩內容的理由所在。



黎汝傑
人才關顧主管、財務總裁及持股管理人員

主要財務及營運概要

表1：財務摘要

	截至2月28日止 六個月		增加／ (減少) 按年變化
	2015年	2014年	
主要財務數據(千港元)			
營業額	1,126,111	1,020,739	+10%
期間(虧損)／利潤	(46,688)	10,887	不適用
經調整淨利潤 ^{1,2}	159,559	124,022	+29%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1,3}	482,240	417,736	+15%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1,4}	42.8%	40.9%	+1.9個百分點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 ^{1,5}	184,748	178,084	+4%

經調整淨利潤^{1,2}之對賬

期間(虧損)／利潤	(46,688)	10,887
無形資產攤銷	55,083	131,833
無形資產攤銷產生的遞延稅項	(9,089)	(21,752)
取消優先票據之虧損	96,234	3,054
已到期之銀行融資之手續費	11,600	—
上市開支	52,419	—
經調整淨利潤	<u>159,559</u>	<u>124,022</u>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及經調整 自由現金流^{1,3,5}之對賬

期間(虧損)／利潤	(46,688)	10,887
融資成本	198,501	96,193
利息收入	(1,909)	(1,361)
所得稅	41,141	22,393
折舊	183,693	157,791
無形資產攤銷	55,083	131,833
上市開支	52,419	—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482,240	417,736
資本開支	(120,549)	(132,522)
已付利息淨額	(87,027)	(84,887)
其他非現金項目	(4,512)	(4,512)
已付所得稅	(84,491)	(40,540)
營運資金變動	(913)	22,809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	<u>184,748</u>	<u>178,084</u>

表2：營運摘要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按年變化
	2015年 2月28日	2014年 8月31日	2014年 2月28日	
主要營運數據				
網絡覆蓋住戶數目(千)	2,119	2,088	2,057	+3%
住宅寬頻				
—用戶(千)	722	692	662	+9%
—市場份額 ⁶	35.4%	34.2%	33.0%	+2.4個百分點
—流失率 ⁷	0.6%	0.7%	1.0%	-0.4個百分點
住宅ARPU ⁸	184港元	181港元	173港元	+6%
商業樓宇覆蓋率(千)	2.0	1.9	1.9	+5%
企業寬頻				
—用戶(千)	31	28	26	+19%
—市場份額 ⁶	13.0%	12.0%	11.6%	+1.4個百分點
—流失率 ⁹	0.8%	1.2%	1.1%	-0.3個百分點
企業ARPU ¹⁰	1,025港元	1,036港元	1,053港元	-3%
企業客戶(千)	35	32	30	+17%

附註：

- (1)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經調整自由現金流及經調整淨利潤並非釐定表現之方法。該等方法並非且不應用於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淨收入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亦非一定為反映現金流量是否足以撥付本公司現金需求之指標。此外，我們對該等方法的定義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同類計量項目比較。
- (2) 經調整淨利潤指期間（虧損）／利潤加無形資產攤銷（扣除遞延稅項抵免）、非經常融資成本及其他非經常項目。回顧期間的非經常融資成本包括取消優先票據之虧損及已到期之銀行融資之手續費。回顧期間的其他非經常項目包括上市開支。
- (3)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指期間（虧損）／利潤另加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上市開支、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再扣減利息收入。
- (4)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除以營業額。
- (5)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加已收利息再扣減資本開支、已付利息及已付稅項，並且就營運資金變動、其他非經常項目及其他非現金項目作出調整。營運資金包括其他非流動資產、存貨、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遞延服務收益。回顧期間的其他非現金項目包括授出權利之責任攤銷。
- (6) 我們的香港住宅或企業寬頻服務市場份額，乃按我們於指定時間點的住宅或企業寬頻用戶數目除以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所記錄同一時間點的住宅或企業寬頻用戶總數計算。我們於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市場份額數字是基於我們的寬頻用戶數目及最新可取得的通訊辦截至2015年1月31日的資料。
- (7) 按指定財政期間每月寬頻客戶流失率總額除以期間內的月數計算。每月寬頻客戶流失率按每月住宅寬頻用戶終止總數除以同月住宅寬頻用戶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
- (8) 按有關期間住宅寬頻用戶所訂購服務（包括寬頻服務及捆綁的任何話音、網絡電視及／或其他娛樂服務）產生的收益除以平均住宅寬頻用戶數再除以有關期間內的月數計算。平均住宅寬頻用戶數目按期初及期末用戶總數除以二計算。由於我們記錄住宅寬頻用戶訂購的所有服務產生之營業額，我們對住宅ARPU的使用及計算或會有別於ARPU的行業定義。由於我們按捆綁而非獨立基準記錄住宅ARPU，我們相信此舉有助我們觀察業務表現。
- (9) 按指定財政期間每月寬頻客戶流失率總額除以期間內的月數計算。每月寬頻客戶流失率按每月企業寬頻用戶終止總數除以同月企業寬頻用戶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
- (10) 按有關期間企業業務產生的收益（不包括IDD服務收益）除以平均企業客戶數再除以有關期間內的月數計算。平均企業客戶數目按期初及期末企業客戶總數除以二計算。該指標可能因我們與企業客戶訂立的個別特大合約的影響而失真。

業務回顧

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穩健的營運表現和財務業績，為住宅和企業業務的增長奠定根基。

- 營業額按年增加10%至11.26億港元，是由於寬頻用戶數目錄得強勁增長以及住宅和企業業務的市場份額均見上升所致。
- 住宅收益按年增長9%至8.72億港元，是因為我們成功吸納原先使用對手舊有慢速銅線傳輸服務的客戶轉用我們的光纖服務，帶動住宅寬頻市場的市場份額繼續上升。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住宅寬頻用戶數淨增加30,000戶至722,000戶，住宅ARPU按年增加6%至184港元。我們的寬頻用戶市場份額由2014年2月28日的33.0%上升至2015年1月31日的35.4%（根據最新可得資料）。
- 企業收益按年增長10%至2.29億港元，是因為我們專注於開拓中小企市場並為中小企客戶提供完善的服務組合，從而令企業業務乘著利好勢頭繼續擴展。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企業客戶數淨增加3,000戶至35,000戶，足以抵銷企業ARPU按年減少3%至1,025港元的影響有餘。我們的寬頻用戶市場份額由2014年2月28日的11.6%上升至2015年1月31日的13.0%（根據最新可得資料）。
-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由1.32億港元按年下跌2%至1.29億港元，主要因為我們繼續縮減網絡電視業務的規模，故此項業務的內容成本下跌。
- 其他營運開支由7.65億港元按年增加6%至8.14億港元。撇除5,200萬港元上市開支的影響，其他營運開支保持穩定乃由於為推動業務增長而錄得的廣告及營銷開支、折舊及人才成本上升被無形資產的攤銷支出減少所抵銷。
- 融資成本由9,600萬港元按年增加106%至1.99億港元，主要源自有關5.25%優先票據再融資的一次性融資成本1.08億港元，由取消優先票據的虧損9,600萬港元以及已到期銀行融資的手續費1,200萬港元組成。於2015年1月19日，本集團提取一筆為數31.00億港元的五年期銀行貸款，銀行貸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年息2.06%計息，以就悉數贖回其餘5.25%優先票據進行再融資。此項再融資安排改善了本集團的債務到期組合，將到期日延展兩年，並為本集團提供了節省長期借貸成本的機會。本集團已訂立一項名義價值為26.35億港元的利率掉期安排，該安排由2015年2月23日開始為期3.5年，並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利率風險維持在每年1.453%的水平。根據目前的對沖安排，銀行貸款中的85%將實際上按每年3.513%的固定利率計息，而其餘15%將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2.06%的浮動利率計息，而已贖回的優先票據的利率為每年5.25%。

- 由於上市開支及再融資成本不可扣稅，期內所得稅由去年同期的2,200萬港元上升至4,100萬港元。
- 受到有關再融資的一次性融資成本1.08億港元及上市開支5,200萬港元（合計1.60億港元）所影響，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4,700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利潤1,100萬港元。再融資改善了本集團的債務到期組合並降低了長期借貸成本。
- 經調整淨利潤（撇除無形資產攤銷、非經常融資成本及非經常項目的影響）按年增加29%至1.60億港元。
-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按年增加15%至4.82億港元，而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由去年同期的40.9%上升至42.8%。
- 儘管已付所得稅增加及營運資金變動，經調整自由現金流仍按年增加4%至1.85億港元。
- 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固定資產新增為1.65億港元，去年同期為1.33億港元。

展望

我們致力利用已作出大額投資的網絡、完善的服務組合及以下策略，推動收益、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及經調整自由現金流的可持續增長：

- 繼續培養以人才為本，與股東共擔風險及共享回報的持股管理文化，為此，我們將透過即將推出的新共同持股計劃II擴大持股管理人員的數目；

- 專注於在具經濟效益的住戶物業及商業樓宇上擴展我們的網絡覆蓋範圍；
- 通過市場細分及追加銷售來提升客戶收益；
- 進一步滲透企業市場，聚焦小型企業；及
- 通過營運優勢及有效成本管理，提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15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3.53億港元（2014年8月31日：4.36億港元）而未償還借貸為30.10億港元（2014年8月31日：29.94億港元），因此錄得淨債務水平為26.57億港元（2014年8月31日：25.58億港元）。本集團於2015年2月28日的股本負債比率（為總債務除以權益總額的百分比）為221%（2014年8月31日：182%）。

於2015年1月19日，本集團提取一筆為數31.00億港元的五年期銀行貸款，銀行貸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2.06%計息，以就悉數贖回其餘5.25%優先票據進行再融資。由於該銀行貸款須於最終到期時悉數償還，本集團能夠於到期當時或之前以當時認為適當的資源為該銀行貸款再融資或續期。這讓我們可靈活規劃不同融資安排來源以支持旗下業務的擴張。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組成。於2015年2月28日及2014年8月31日並無已抵押銀行存款。於2015年2月28日，本集團有2.00億港元的未提取循環信貸融資（2014年8月31日：1.00億港元）。

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以內部資源及可動用銀行融資撥付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對沖

本集團的政策是通過訂立利率掉期對沖浮息債務工具及融資所產生的利率風險。行政總裁及財務總裁主要負責監督對沖活動。在彼等的指導下，本集團的財務小組負責策劃、實行及監控對沖活動。本集團並無就投機目的訂立對沖安排。

對於現行銀行貸款，本集團與一家國際金融機構訂立由2015年2月23日開始為期3.5年而名義價值為26.35億港元的利率掉期安排。根據目前的對沖安排，本集團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利率風險維持在每年1.453%的水平。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5年2月28日及2014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為本身的貸款及銀行融資而將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15年2月28日，本集團就提供予供應商的擔保以及為免支付水電費按金而向水電服務供應商提供擔保所涉及的或然負債總額為500萬港元（2014年8月31日：500萬港元）。

匯率

本集團所有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港元」）或美元（「美元」）計值。由於自1983年起港元兌美元的匯率與目前固定匯率7.80港元兌1.00美元相近，管理層預期兩種貨幣間不會有重大外匯損益。

由於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業務，因此亦面對因港元對人民幣波動引致的若干外匯風險。為限制外匯風險，本集團確保於必要時按現貨率買賣外匯以解決短期失衡，從而將淨風險維持在可承受的水平。

人才薪酬

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本集團共有2,351名永久全職人才，而於2014年8月31日則有2,596名。本集團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花紅乃酌情發放並按本集團及個別人才的表現釐定。此外，本集團於回顧的本財務期間亦提供全面醫療保障、具競爭力的退休福利計劃及人才培訓課程。

為吸引、挽留及激勵技術嫻熟及經驗豐富的人才，本公司於2015年2月21日採納共同持股計劃II（「該計劃」）。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邀請參與者認購本公司股份而同意根據所認購的任何股份之相關配對比率向彼等授出可接受股份之或有權利，惟須遵守若干條款、條件及承諾。於本公告日，並無根據該計劃作出邀請或授出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在2015年3月12日（「上市日」）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於完成集團重組前向前直接控股公司宣派的2.30億港元股息已於2015年2月18日獲批准及確認為2015年2月28日應付予前直接控股公司的股息。該股息已於2015年3月9日派付。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會建議不派發中期股息。我們的股息政策是於調整潛在債務償還（如必要）後按不少於相關期間（就本財政年度而言根據上市日後的日數按比例計算）經調整自由現金流的90%（以100%為目標）派付股息。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經與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內部監控的事宜。

本集團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已經由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同時，該報告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

於上市日至本公告日期間，本公司已應用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上市日至本公告日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bnltd.net)刊發。本公司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
主席
Bradley Jay Horwitz

香港，2015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Bradley Jay Horwitz；執行董事楊主光及黎汝傑；非執行董事管文浩；獨立非執行董事周鏡華及羅義坤，*SBS, JP*。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1,126,111	1,020,739
其他淨收入	5(b)	9,841	5,910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		(128,851)	(131,738)
其他營運開支	5(a)	(814,147)	(765,438)
融資成本	5(c)	(198,501)	(96,193)
除稅前(虧損)/利潤	5	(5,547)	33,280
所得稅	6	(41,141)	(22,39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間 (虧損)/利潤		<u>(46,688)</u>	<u>10,887</u>
每股(虧損)/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u>(4.7)仙</u>	<u>1.1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間(虧損)/利潤	(46,688)	10,887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 之匯兌差額，無稅務影響	<u>(2,065)</u>	<u>(995)</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u>(48,753)</u></u>	<u><u>9,892</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5年2月28日

	附註	於2015年 2月28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8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594,110	1,594,110
無形資產		1,385,585	1,440,668
固定資產		1,937,114	1,957,00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805	9,252
		<u>4,929,614</u>	<u>5,001,036</u>
流動資產			
存貨		12,565	21,680
應收賬款	8	88,315	79,99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3,523	181,0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2,752	435,630
		<u>667,155</u>	<u>718,38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9	10,654	11,6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4,537	306,625
已收按金		30,903	32,021
遞延服務收益－即期部分		65,266	84,399
授出權利之責任－即期部分		9,024	9,024
應付前直接控股公司的股息		230,158	—
或然代價－即期部分		3,215	6,145
應繳稅項		83,197	102,523
		<u>706,954</u>	<u>552,348</u>
淨流動(負債)／資產		<u>(39,799)</u>	<u>166,04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889,815</u>	<u>5,167,077</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5年2月28日

	於2015年 2月28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8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3,206	—
遞延服務收益—長期部分	12,491	7,932
授出權利之責任—長期部分	56,403	60,915
遞延稅項負債	433,873	457,897
或然代價—長期部分	—	3,430
優先票據	—	2,994,058
銀行貸款	3,009,908	—
	<u>3,525,881</u>	<u>3,524,232</u>
淨資產	<u>1,363,934</u>	<u>1,642,84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0	8
儲備	1,363,834	1,642,837
	<u>1,363,934</u>	<u>1,642,845</u>
總權益	<u>1,363,934</u>	<u>1,642,845</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而是摘錄自該未經審核中期報告。該報告是根據上市規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本公司於2014年11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2013年修訂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在集團重組的過程中，Metropolitan Light Company Limited（「**MLCL**」）全部已發行股本於2015年2月17日轉讓予本公司（「**股份轉讓**」），作為代價，本公司向Metropolitan Light Holdings Limited（「**MLHL**」）發行股份。在股份轉讓前，MLHL是MLCL的直接控股公司。股份轉讓完成後，本公司成為MLCL及其附屬公司的母公司，繼而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於2015年3月11日，MLHL以分派方式向其股東轉讓所持全部本公司股份。

MLCL於2012年3月1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2012年5月30日，MLCL自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香港電視**」，前稱「**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收購電訊業務。

參與股份轉讓的公司於股份轉讓前後均由同一最終權益股東控制，MLCL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並無變化。股份轉讓只涉及註冊成立本公司（此前並無實質業務），使本公司成為MLCL及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因此，股份轉讓採用與逆向收購所採用原則相若的原則入賬，並將MLCL視作收購方。

除預期將於2015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與本集團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該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於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須按年初至今基準作出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之報告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1 編製基準(續)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節選說明附註。附註中包括對於理解自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表現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

在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先前已報告資料而呈列的有關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於該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但乃摘錄自該等年度財務報表。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一項新訂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發展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沒有採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中期財務報告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取自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定期呈報以便其向本集團各業務及區域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區域表現的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為方便財務報告而合併，除非相關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且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相似。符合上述多數標準的非個別重大經營分部可合併。

鑑於本集團全部業務均視為主要經營固定電訊網絡服務，本集團管理層整體評估本集團表現及分配資源，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相關規定認為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因此並未呈列分部資料。

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營業額及利潤主要來自香港業務，故並未呈列區域資料。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為香港住宅及企業客戶提供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及國際電訊服務與產品銷售。

營業額指向香港住宅及企業客戶提供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及國際電訊服務與產品銷售的收益。

本期間以營業額確認的各類收益金額如下：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住宅收益	871,671	798,832
企業收益	229,328	208,258
產品收益	25,112	13,649
	<u>1,126,111</u>	<u>1,020,739</u>

5 除稅前(虧損)／利潤

除稅前(虧損)／利潤經扣除／(計入)：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 其他營運開支		
廣告及營銷開支	191,409	179,427
折舊	183,693	157,791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淨額	(33)	(3,687)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2,028	7,926
人才成本(附註5(d))	198,989	171,742
無形資產攤銷	55,083	131,833
上市開支	52,419	—
其他	120,559	120,406
	<u>814,147</u>	<u>765,438</u>

5 除稅前(虧損)/利潤(續)

除稅前(虧損)/利潤經扣除/(計入)(續)：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 其他淨收入		
利息收入	(1,909)	(1,361)
淨匯兌虧損	724	2,283
其他收入	(1,979)	(2,320)
攤銷授出權利之責任 或然代價之公允值變動	(4,512)	(4,512)
	(2,165)	-
	<u>(9,841)</u>	<u>(5,910)</u>

(c) 融資成本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10,173	-
利率掉期之利息淨額	462	-
優先票據利息	66,826	93,139
利率掉期之公允值虧損	13,206	-
取消優先票據之虧損	96,234	3,054
已到期之銀行融資之手續費	11,600	-
	<u>198,501</u>	<u>96,193</u>

5 除稅前(虧損)/利潤(續)

除稅前(虧損)/利潤經扣除/(計入)(續)：

(d) 人才成本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10,628	278,05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4,233	24,034
	334,861	302,090
減：資本化為固定資產之人才成本	(12,467)	(10,051)
計入廣告及營銷開支之人才成本	(123,405)	(120,297)
	198,989	171,742

人才成本包括已付及累計應付本集團所僱所有個人(包括董事)的全部薪酬與福利。

(e) 其他項目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淨匯兌虧損	724	2,283
固定資產折舊	183,693	157,791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支出：最低租賃付款	18,151	19,813
電訊設施及電腦設備經營租賃支出：		
最低租賃付款	61,708	61,617
研發成本	9,896	8,088
存貨成本	23,159	10,820

6 所得稅

	截至2月28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62,777	40,251
即期稅項－香港境外	2,388	2,444
遞延稅項	(24,024)	(20,302)
	<u>41,141</u>	<u>22,393</u>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利潤及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 (截至2014年2月28日止六個月：16.5%) 計算。

香港境外的即期稅項所得稅開支主要指中國所得稅，同樣地按預期的中國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7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46,688,000港元(截至2014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利潤10,887,000港元)及於中期期間內的已發行1,00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截至2014年2月28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是假設1,000,000,000股普通股為已經發行，猶如此等於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當日發行的普通股於呈列的兩段期間均已發行。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在呈列的兩段期間內並無具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截至2015年及2014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計算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8 應收賬款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2月28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8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66,070	55,506
31至60日	15,786	13,229
61至90日	5,360	4,032
超過90日	1,099	7,228
	<hr/>	<hr/>
扣除呆賬撥備後的應收賬款	88,315	79,995

本集團大部分應收賬款於賬單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倘用戶之應收款項逾期超過三個月，則須支付所有未付金額，方可再獲授信貸。

9 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2月28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8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4,004	4,503
31至60日	1,938	3,237
61至90日	163	12
超過90日	4,549	3,859
	<hr/>	<hr/>
應付賬款	10,654	11,611

10 期後事項

下列重大事項於2015年2月28日之後發生：

- 2015年3月12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 2015年3月27日，本公司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金額567港元撥充資本，用以按面值繳清配發及發行予獲委任受託人的5,666,666股普通股之股款，有關股份由獲委任受託人以信託方式持有，直至根據共同持股計劃II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向受益人發放。